

##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（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）

被评价单位名称	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2000Nm <sup>3</sup> /a 氩气、20000Nm <sup>3</sup> /a 氩气精炼提取装置及其配套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/道字【评】字第2406017号
项目简介（含图片）	<p>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特气公司”）成立于2017年3月15日，法定代表人：郭英阁。公司位于浙江省衢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华阳路28号2幢309室，全厂现有员工83人，主要从事特种气体的生产经营。</p> <p>特气公司的西厂区租用衢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衢州杭氧”）部分场所和设施进行生产经营活动，特气公司的东厂区在自有地块（A-41-8#地块）建设生产场所和设施进行生产经营活动。目前杭氧特气公司厂区内生产项目包括：①在役项目：移动式粗氩氩提取装置及氩氩精提取装置（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800Nm<sup>3</sup>/a；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10476Nm<sup>3</sup>/a；氮[液化的]：7128 t/a；氧气：990万Nm<sup>3</sup>/a）和氩氩精提取装置（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10884.5Nm<sup>3</sup>/a；氮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3654.7Nm<sup>3</sup>/a）；稀有气体、超高纯气体、液氢、混标气等特种气体项目（二期：混合气及标准气1万瓶/年子项）；②试生产项目1：新建年产21.6万Nm<sup>3</sup>/a 氩气、7.2万Nm<sup>3</sup>/a 氩气精提取项目（氩[压缩的]：216000Nm<sup>3</sup>/a；氮[压缩的]：72000Nm<sup>3</sup>/a）；试生产项目2：2000Nm<sup>3</sup>/a氩气、20000Nm<sup>3</sup>/a氩气精炼提取装置及其配套建设项目，位于衢州杭氧东侧新厂区自有地块，为本次验收项目。</p> <p>企业已取得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，2024年4月20日通过安全生产许可延期换证，编号：（ZJ）WH安许证字（2024）-H-2416，许可范围：生产：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800Nm<sup>3</sup>/年、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10476Nm<sup>3</sup>/年、氮[液化的]7128吨/年、氧[压缩的]990万Nm<sup>3</sup>/年、氮[压缩的或液化的]10884.5Nm<sup>3</sup>/年、氮[压缩的或液化的]3654.7Nm<sup>3</sup>/年，有效期至2024年04月20日至2027年04月19日。</p> <p>由于氩气和氩气的应用领域越来越广，我国乃至世界对氩气和氩气的需求量持续增长，为此特气公司总投资5440万元在衢州市衢州智造新城蓝天路以南、衢化路以西、纬二路以北 A-41-8#地块，实施了2000Nm<sup>3</sup>/a 氩气、20000Nm<sup>3</sup>/a 氩气精炼提取装置及其配套建设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。本项目于2021年07月15日取得衢州市智造新城管理委员会核发的《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（赋码）信息表》，项目代码：2107-330851-04-02-981414。《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2000Nm<sup>3</sup>/a 氩气、20000Nm<sup>3</sup>/a 氩气精炼提取装置及其配套建设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》于2022年08月08日由浙江泰鸽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完成，并于2022年08月29日取得《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》（衢应急管理危化项目安条审字[2022]45号）；《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2000Nm<sup>3</sup>/a 氩气、20000Nm<sup>3</sup>/a 氩气精炼提取装置及其配套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》于2022年11月由杭州杭氧化医工程有限公司完成，并于2023年02月13日取得了衢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《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》（衢危化项目安设审字[2023]8号）。本项目于2023年02月28日完成安装施工，2023年03月21日企业组织召开了试生产方案论证，2023年08月21日完成专家意见的整改确认，在2023年08月25日前完成系统试压、吹扫、单机测试、仪表调试和联动试车，具备试生产条件。本项目于2023年10月09日启动试生产，试生产期限12个月；企业于2024年07月29日向衢州市应急管理局智造新城分局申请试生产延期6个月，试生产日期至2025年02月25日。</p> <p>企业现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，根据《浙江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浙应急〔2024〕160号），本项目应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。</p>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刘海燕
技术负责人	蒋永成
过程控制负责人	吴芳萍
评价报告编制人	刘海燕、张卫兴
报告审核人	李春平


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刘海燕、袁福江、段建勇、李志旗、董继军、张卫兴
	注册安全工程师	刘海燕、袁福江、段建勇、李志旗、董继军、张卫兴
	技术专家	-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刘海燕、李志旗
	时间	2024.12.2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5.1.22